

##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情况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之联”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8日以书面及邮件通知的方式发出，并于2017年4月18日在公司15层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030200017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6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59,550.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19%；实现利润总额29,066.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010.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89%。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与《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金流失的情况。

《2016 年年度报告》与《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4、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订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5、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降低财务费用约 1,305 万元（按现行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提高募集资金

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9 亿元（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8、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逐项表决，同意提名陆雅峰女士、张青女

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对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 监事候选人简历

**陆雅峰**，女，198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05年至今就职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销售助理、客户经理职务，现担任公司客户经理职务。

陆雅峰女士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青**，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金融学学士学位。2006年2月至2015年7月供职于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7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张青女士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